

106 年度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經營管理諮詢會第 2 次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6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

會議地點：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籌備處 3 樓會議室

主持人：許委員兼召集人亞儒

記錄：黃俊翰

出席人員：如後附簽到表

議程討論：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案由一、前次會議決定（議）事項後續辦理情形

一、辦理情形：簡報（略）

二、委員意見

（一）朱委員訓智：列管案第 1 案係辦理外來種銀合歡移除工作，惟工程施作範圍廣大，請考量外來種銀合歡自行演化。

（二）謝委員宜臻：列管案第 1 案建議參考目前墾丁國家公園管理處採行做法，以打針施藥方式執行銀合歡移除。另列管案第 4 案後續是否編列預算執行？

三、決議：列管事項第 1 案持續觀察外來種演替情形，其監測成果提下次會議討論；第 4 案所提成立 Line 群組現階段暫緩實施。另列管事項第 2、4、5、6、8 案解除列管(如附件)，至第 3、7 案提會進行專案報告綜合討論。

案由二、106 年度專案執行及活動推動成果

一、辦理情形：簡報（略）

二、委員意見

(一)鄧委員柑謀：半屏山流浪狗群聚易衍生乾季時期的跳蚤問題，目前已控制疫情，請持續關注。

(二)朱委員訓智：建議木棧道階梯區分顏色，提高用路人安全。

(三)蘇委員耀廷

1.建議加強園區內醫藥箱設置地點等資訊之宣傳，擴大實質效果。

2.建議分析今年度 22 處迷途案件地點，辨識易發生迷途區位，並因應設置宣導告示牌，降低迷途案件發生機會。

三、決議：請各業務課參考委員意見配合辦理。

專案報告(列管第 3 案)：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特定遊憩活動管理

一、簡報(略)

二、委員意見

(一)朱委員訓智：詳後附件

(二)蘇委員耀庭：建議現階段探洞遊憩活動採申請制，並以學術團體為限。

(三)郭委員吉清：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範圍內現存多處軍事遺址，其中多數座落軍事管制區，惟目前尚未進行全面性調查，另舊城文化協會近期已踏勘半屏山地下水庫，確認該水庫應屬全國唯一，請壽山籌備處重視園區內特殊之軍事遺址等文史資源。

三、決議

(一)請業務單位參考委員意見，再行評估適宜石灰岩洞穴之管理機制，並續提會報告。

(二)請企劃遊憩課辦理半屏山地下水庫現勘。

專案報告(列管第 7 案):本處 107 年工作計畫與國家公園中程計畫 之關聯性說明

一、簡報(略)

二、委員意見

(一)郭委員瑞坤

- 1.年度計畫除例行性與延續性之工作項目外，是否可以突顯某一項年度工作重點，並強化其執行績效。
- 2.針對美濃地區是否成立國家自然公園，除持續辦理培力計畫，亦應針對正反雙方及一般民眾充分溝通，解除疑慮。

(二)謝委員宜臻

- 1.推動成立美濃國家自然公園之關鍵應為國家自然公園劃設後，相關法令管制對地區居民生活及產業等活動之影響或限制。
- 2.半屏山公廁建議裝設監視設備，亦可有效抑制餵食行為。
- 3.建議評估流浪動物管理與民間團體合作，採 TNR 方式執行。
- 4.建議配合綠色山徑 2 期工程進行，擇適當地點增設遮雨棚。

(三)洪委員秀霞：建議評估修復南壽山通往英國領事館步道

(四)鄧委員柑謀：綠色山徑 2 期範圍是否僅為半屏湖周邊？

三、決議

(一)本案解除列管，爾後類此業務報告請業務課強化重點

項目及內容。

(二)針對地方倡議成立美濃國家自然公園，俟地方共識凝聚及地方政府推動意願，再行協助相關設立程序。

(三)本處 107 年度半屏山公共廁所新建工程評估納入監視設備施作。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半屏山登山木棧道年久損壞，經本市市議會大會提案建議，請儘速修繕以維遊憩品質(高雄市政府觀光局提案)。

一、處理辦法或建議：本處對於半屏山園區木棧道及相關服務設施已列 106~107 跨年度整修計畫，將進行整體性及系統性的維修(重置)作業，該案自本(106)年度啟動，業已完成規劃設計及工程發包作業，刻正自半屏湖開始進行修復，整體預計於 107 年 9 月底完成。

二、決議：本處綠色山徑 2 期工程刻施作進行，後續配合市議會質詢需要，本處環境維護課適時提供說明資料。

案由二、旗津多位里長反應旗后山步道夜間照明不足，建請修繕及增設燈具以維通行安全(高雄市政府觀光局提案)。

一、處理辦法或建議：目前旗后山燈具設施為高雄市政府設置之設施，自移交本處維護管理後，本處以開口契約進行相關維護工作，惟因該土地權屬分別為國防部軍備局及交通部航港局，依本署規定需取得土地，方可進行相關設施更新工程，本處將徵詢上開土地管理機關同意後，辦理土地借

用，以更新老舊燈具設施。

二、決議：依企劃遊憩課所提建議處理辦法辦理。

案由三、建請在半屏山步道設置生態教育解說牌、觀景平台設置認識猛禽解說牌，以發揮國家自然公園的生態教育功能(鄧柑謀委員提案)。

一、處理辦法或建議：

1. 本處前已委託中華民國永續發展學會完成解說系統規劃案，另委託群璇地理資訊顧問(股)公司完成解說牌誌內容設計案，依規劃成果，半屏山於翠華路登山口、木棧道沿線及半屏湖周邊等處設置解說牌誌，本處將視經費編列狀況陸續設立。
2. 原已規劃於景觀平台設置「鳥瞰高雄」解說牌誌，內容為自平台遠眺北高雄之環境說明，包括世運主场館、左營軍港及北大武山與中央山脈等。委員建議設置之猛禽教育解說牌，將綜合考量平台周邊環境及經費需求等再行研議。
3. 將要求本處清潔承攬廠商定期修剪。

二、決議：請保育解說課擇期向鄧委員請益及研議確認解說牌示內容及設置地點，由環境維護課於 108 年度執行。

案由四：敬請嚴禁開放壽山探洞措施，給壽山脆弱生態及隨時在演育的珊瑚礁石灰岩一個保育空間與復育機會(朱訓智委員提案)。

一、處理辦法或建議：目前壽山國家自然公園未針對進入石灰岩洞納入公告禁止事項，故遊客可任意進入石灰岩洞穴進行體驗，為落實保育理念，並提供遊客遊憩體驗機會，爰研擬將全園區近 82 個石灰岩洞予以禁止進入，僅保留一般管制區 4 個示範性洞

穴(猩猩洞、天兩天財洞、金瓜洞、北峰極樂洞)採總量管制方式，提供民眾申請進入，未來對於石灰岩洞探洞行為將進行限縮，應可有效保育石灰岩地質景觀及生態環境，委員所提意見及疑慮將於方案施行前妥予研議調整。

二、決議：同專案報告(列管第3案)。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2時10分

附件、決議事項列管表

項次	案號	決定(議)事項	辦理情形	決議
1	1050427 諮詢會-03、 1050831 諮詢會-2	<p>針對歷年清除的私闢休息區，就這段期間在沒有人工復育狀態下的環境變化進行比對，於下次會議中補充說明。</p> <p>委託恆春林試所採種育苗的原生苗木，後續於園區移植時亦邀請各位委員參與植樹。</p> <p>一、後續進行劣化棲地復育計畫時，併予考量民眾對於活動空間的需求，並評估改良地表與人為活動介面。</p> <p>二、針對復育計畫的具體措施，請邀集相關專業或具經驗人士召開會議諮詢建議。</p>	<p>本案得標廠商自 106 年 7 月 1 日起開始執行，共完成栽植及補植苗木 10,200 株，並於 12 月 12 日辦理驗收合格。</p> <p>(建請解除列管)</p>	解除列管
2	1051228 諮詢會-2	<p>針對明(106)年度預計移植之原生種植物，初期仍予以維護澆灌避免苗木枯死，並研議部分樹苗提供本園區周邊民眾植栽使用。</p>	<p>本處委由農委會林試所恆春研究中心培育之原生種苗木，除部分栽植於清除後之私闢休息區，另亦函知鄰近學校與機關團體申領。至 12 月 13 日止，計 5 單位來函申請 2,286 株，均已自行領回栽種。</p> <p>(建請解除列管)</p>	解除列管
3	1051228 諮詢會-1、 1060627 諮詢會	<p>「擬定遊憩行為對環境衝擊之相關管理與管制辦法」提後續會議報告說明，請於會前提出書面資料供委員參考</p> <p>遊憩活動管理採總量管制有實務執行困難，本處刻研議限定開放活動使用區域、路線及規範，預計今年底提出。</p>	<p>為規範探洞、攀岩、越野自行車活動，擬增定禁止事項，指定得從事活動之地點及禁止行為，相關草案內容另以專案報告方式會中簡報說明。</p>	續管
4 新增	1060627 諮詢會-1	<p>1.請企劃遊憩課徵詢委意願建立第 3 屆諮詢委員 Line 群組，由委員自由參加；</p> <p>2.另本處刻辦理之特殊遊憩活動管理規劃案件，請企劃遊憩課應予考慮相關意外事故之搶救 SOP；</p> <p>3.針對半屏山山洞課題，請業務單</p>	<p>1.經徵詢署外位委員意願，僅 3 位委員有意願參與，建議現階段暫不設立諮詢會 line 群組。</p> <p>2.有關特殊遊憩活動管理規劃案件，相關意外事故之搶救 SOP 已納入專案報告。</p> <p>3.106.8.8 本處會同本會郭委員會勘半屏山既存日治時期開鑿之人工隧道，</p>	解除列管

項次	案號	決定(議)事項	辦理情形	決議
		位先行瞭解現況，必要時請熟悉山洞之委員協助踏勘。	現況環境保存完整，部分隧道頂部及內壁已出現鐘乳石，未來視計畫需求及經費籌編情形，再行深度勘查及評估使用計畫。 (建請解除列管)	
5 新增	1060627 諮詢會-2	針對本園區周邊之湧泉資源，包括牛奶館附近、登山街60巷附近湧泉等，由本處委辦社區培力案參考委員意見進行泉質調查。	本處執行「106年度壽山國家自然公園社區夥伴參與培力計畫」已完成牛奶館附近湧泉資源及泉質調查，另登山街60巷附近之湧泉將列入後續年度計畫參辦。 (建請解除列管)	解除列管
6 新增	1060627 諮詢會-3	針對千光路設置矮牆問題，因地點為園區外，仍請業務課現地瞭解問題後，轉知高雄市政府相關局處處理。	1. 本處業於106年8月25日函予高雄市政府說明千光寺東段未能延續設置擋水矮牆影響下方居民，敬請高雄市政府卓處。 2. 高雄市政府觀光局於106年9月19日函覆說明依該府工務局養工處及水利局意見該處主管機關應為鼓山區公所，請本處另洽鼓山區公所，本處復於同年9月21日函請鼓山區公所協處。惟鼓山區公所於同年9月26日函復說明該處主管機關應為養工處。 3. 本處已陸續轉知高雄市政府相關局處處理，相關函文亦副知委員，惟因高雄市政府各局處對於該處權責認定不一，本處實已盡轉知之責，且權責認定亦不宜介入，爰不再函復。 (建請解除列管)	解除列管
7 新增	1060627 諮詢會-4	本處工作計畫與國家自然公園設置計畫、國家公園四年中程計畫之關聯性，請各業務課於下次會議報告並補充說明各課107年預定執行項目。	本列管案另以專案報告方式由課業務課於會中簡報說明。	解除列管
8 新增	1060627 諮詢會-5	請環境維護課會後洽陸戰隊指揮部，研議牌示資訊整合及聯名設立事宜。	經洽軍方討論聯名設立牌示及資訊整合議題，後續配合軍方提出之牌示內容，另予統整後設置。 (建請解除列管)	解除列管